

##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陈晓红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陈晓红先生的通知，其自前次2019年7月2日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2019年10月11日期间，因股份减持等原因，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已累计减少至4.9993%。

陈晓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于2014年4月17日监事会换届时离任，目前不在公司任职，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等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晓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2,388,5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5380%；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晓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37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9993%，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陈晓红先生曾做出股份锁定承诺，其承诺内容及履行情况如下：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陈晓红先生做出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

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到期，已实际履行完毕。

2、陈晓红先生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使用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票并做出承诺：自愿将所购股份（含此次购买及以后派生出的权益性股票）从购买结束之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24 日予以锁定。上述承诺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到期，已实际履行完毕。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陈晓红先生的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晓红先生的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并已按相关要求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陈晓红先生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四日